

四川省大竹县老鸦顶煤矿勘探探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摘 要

融矿矿评字（2024）第 007 号

评估机构：重庆融矿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评估委托人：大竹县自然资源局。

评估对象：四川省大竹县老鸦顶煤矿勘探探矿权。

评估目的：拟公开出让四川省大竹县老鸦顶煤矿勘探探矿权，需对该事宜所涉及四川省大竹县老鸦顶煤矿勘探探矿权出让收益进行评估。本次评估是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四川省大竹县老鸦顶煤矿勘探探矿权出让收益在评估基准日的价值参考意见。

评估基准日：2023 年 7 月 31 日。

评估方法：折现现金流量法。

评估主要参数：截至评估基准日（2023 年 7 月 31 日）参与评估的保有资源量 3328.58 万吨，其中采矿权范围内保有资源量 825.68 万吨，探矿权范围内保有资源量 2502.90 万吨；评估利用资源量 2805.91 万吨；可采储量 1873.58 万吨；产品方案为精煤、混煤、矸石、煤泥；储量备用系数 1.4；探矿权合并后生产能力 45 万吨/年；评估计算年限 34.00 年；精煤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1370.18 元/吨，混煤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568.41 元/吨，矸石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37.70 元/吨，煤泥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42.43 元/吨；年销售收入 36890.91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原值 115286.67 万元，净值 51160.81 万元；探矿权井巷工程新增投资原值 15851.28 万元，机器设备新增投资原值 4188.06 万元；单位总成本费用为 525.71 元/吨；单位经营成本费用 440.55 元/吨；折现率 8.00%。

评估结论：本公司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估原则，在对委托评估的矿业权进行必要的查勘、产权验证及充分调查、了解和核实、分析评估对象实际情况的基础上，选取适当的评估方法和评估参数，经过计算和验证，确定四川省大竹县老鸦顶煤矿

勘探探矿权于评估基准日的出让收益评估值为12363.46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贰仟叁佰陆拾叁万肆仟陆佰元整。单位保有资源量出让收益评估值为4.94元/吨。

评估有关事项声明：

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评估结果公开的，自公开之日起有效期一年，评估结果不公开的，自评估基准日起有效期一年，超过一年此评估结果无效，需重新进行评估。

本评估报告仅供评估委托人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而作。本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评估委托人所有。未经本评估机构许可，不得向他人提供或公开。除依据法律、法规须公开的情形外，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的媒体上。

重要提示：以上内容摘自《四川省大竹县老鸦顶煤矿勘探探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部情况，请认真阅读采矿权评估报告全文。

重庆融矿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
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四年一月五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唐历刚

矿业权评估师（签名）：

矿业权评估师
姜毅
322007000001

矿业权评估师（签名）：

矿业权评估师
曾祖伟
422004000001